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

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湖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规规章的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678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57,739.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共计5,773,900张，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7,39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6,829,122.17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560,877.83元。用于年产350万台新能源电子泵智能制造项目、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4年4月10日为公司出具了众环验字(2024)1100007号《验证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上述项目累计投资金额为38,825.31万元（未经审计），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入比例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入比例
1	年产350万台新能源电子泵智能制造项目	21,500.00	21,500.00	20,580.97	95.73%
2	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	16,100.00	16,100.00	3,940.19	24.47%
3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6,139.00	6,139.00	987.06	16.08%
4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13,317.09	13,317.09	100%
合计		57,739.00	57,056.09	38,825.31	68.05%

注：上表中相关数据为初步计算，最终使用情况以经年审会计师鉴证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为准。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和原因

（一）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变更的项目为年产 350 万台新能源电子泵智能制造项目（以下简称“电子泵项目”）、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以下简称“电机项目”）。上述项目实施主体均为公司母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美湖科技（长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湖长沙”），实施地点为湖南省衡阳市衡东县城关镇衡岳北路 69 号及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楠竹园路 53 号。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之日，电子泵项目主体建筑工程已经竣工。

（二）变更后投向及主要原因

公司拟将电机项目中 8,000.00 万元投资预算变更至电子泵项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名称	建设主体	变更前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拟投资金额
年产350万台新能源电子泵智能制造项目	美湖股份	19,350.00	23,350.00
	美湖长沙	2,150.00	6,150.00
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	美湖股份	6,440.00	2,440.00
	美湖长沙	9,660.00	5,660.00
合计		37,600.00	37,600.00

在电子泵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公司对该项目的生产环节、工艺、项目实施地点等进行了全面优化调整。根据公司最新生产流程，调整后部分电子泵产品的生产过程需内嵌电机装配，部分电机生产需直接服务于电子泵产品生产。

为了使公司募投项目管理更好地贴合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增加电子泵项目中电机生产相关投资，相应调减电机项目投资规模。电机项目规划产能为 400 万

台。本次调整后，其中主要为电子泵项目配套服务的部分电机产能（约 250 万台）调整至电子泵项目进行投资，电机项目产能随投资规模下调为约 150 万台，上述变更系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投入情况等因素所做的必要调整。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和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将电机项目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6 年 4 月延期至 2028 年 4 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自募集资金于 2024 年 4 月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在此期间，本项目新增了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且受项目产品交付周期及市场推广进度等因素的影响，相关产品尚处于推广中。为了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和项目效益，安全合理地运用资金，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公司基于审慎性考虑，拟对电机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调整。

五、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符合公司相关项目的客观实际情况，系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电机项目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8 年 4 月，并将该项目的 8,000 万元投资变更至电子泵项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符合公司相关项目的客观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以及违反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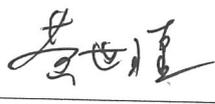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调整符合相关项目的客观实际情况，有利于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期延期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崔敏捷


黄世瑾

